

李賀「楚辭評註」探佚辨證

楊鍾基

香港中文大學

《文心雕龍·辨騷》謂《楚辭》「衣被詞人，非一代也。」至於中唐，詩人之醉心楚騷者，李賀（公元790—816）其特著者也。杜牧《李長吉歌詩敘》云：

蓋騷之苗裔，理雖不及，辭或過之。騷有感怨刺對，言及君臣理亂，時有以激發人意。乃賀所為，得無有是？……賀生二十七年死矣！世皆曰：使賀且未死，少加以理，奴僕命騷可也。

蔣翬亦云：

詩文有不從《楚辭》出者，縱傳弗貴也。能於《楚辭》出者，愈玩愈佳，如太史公文，李太白、李長吉詩是也。¹

而見於長吉自道者，如《贈陳商》云：

長安有男兒，二十心已朽，《楞伽》堆案前，《楚辭》繫肘後。²
《昌谷北園新筍之二》云：
斫取青光寫《楚辭》，膩香春粉黑離離。無情有恨何人見，露壓煙啼千萬枝。

《傷心行》亦云：

咽咽學楚吟，病骨傷幽素。

有關李賀何以深好《楚辭》，筆者嘗撰《楞伽、楚辭與李賀的悲劇》³一文詳加討論，而本文之作，則擬進求李賀於「寫《楚辭》」、「學楚吟」之外，尚有評註《楚辭》之事。

徧考古今著錄及現存李賀集，皆僅收其歌詩。南宋刊本，雖以《李長吉文集》為名，而遺文未睹。求之於李賀詩中自道，則有「選書」、「著書」之事。《五粒小松歌並序》云：

1 見聽雨齋刊《八十四家評點朱文公楚辭集注》「總評」頁13。
2 本文所引李賀詩均據1959年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葉葱奇編訂《李賀詩集》。
3 刊於1977年香港新亞研究所出版《中國學人》第6期。

前謝秀才、杜雲卿命予作五粒小松歌。予以選書多事，不治曲辭，經十日，聊道八句以當命意。

又《詠懷二首》云

長卿懷茂陵，綠草垂石井。彈琴看文君，春風吹鬢影。梁王與武帝，棄之如斷梗！惟留一簡書，金泥泰山頂。

日夕著書罷，驚霜落素絲。鏡中聊自笑，詎是南山期？頭上無幅巾，苦蘂已染衣。不見清溪魚？飲水得自宜。

《詠懷》其一雖寫司馬相如，而自況之意甚明，至第二首則明言「著書」矣。由其詩中自道，可知其於失意功名之際，欲效長卿之遺書匡世。至於詩中提及所選所著者究為何書，今已無從確考。所可知者，特在其評註《楚辭》之斷簡零章，幸因蔣之翘及蔣驥等人之節引，得以殘存而已。

李賀評《楚辭》語，始載於明人蔣之翘所輯之《七十二家批評楚辭集註》，其序云：

予酷嗜騷，未嘗一日肯釋手。每值明月下，必掃地焚香，坐石上，痛飲酒，熟讀之，如有淒風苦雨，颯颯從四壁間至，聞者莫不愴然，悲心生焉。竊論孔公刪後詩亡，能變詩而足以存詩者，惟是。其辭麗以則，其情悽以婉。至美人夢寐，一篇三致其思，自有一種涕泣無從，令血化碧於九泉，而天地震驚之意。詩可以怨，信然！宋、景而下，莫及也。況乎相如以浮辭媚主上，雄為莽大夫，而復反其意以自文過。儻屈氏有鬼，必執罪而問之，是尚得並稱歟？若夫原情闡旨，則太史公猶未相知也。下而班固、顏之推之徒，烏足置喙焉。有深獨契，惟留此朽墨數行，與汨羅一片悠悠，映對千古耳。奈之何世復乏佳刻，殊晦厥意。王逸、洪興祖二家訓詁僅詳，會意處不無遺譏。惟紫陽朱子註甚得所解。原其始意，似亦欲與六經諸書並垂不朽。惜其明晦相半，故余敢參古今名家評，暨家傳李長吉、桑民懌未刻本，裁以臆說，謀諸劄劂氏，僉曰可！庶貽茲來世，以見予與原為千古同調，獨有感於斯文云。時歲次丙寅天啓六年（公元1626）冬十一月殺青迺竟。

其後，沈雲翔於崇禎十年（公元1637）刊行《楚辭評林》⁴，所收評語增至八十四家，李賀亦在其中。至清人蔣驥撰《山帶閣註楚辭》，於《天問》「焉有石林？何獸能言？」條下云：

4 據1961年北京中華書局出版姜亮夫編著《楚辭書目五種》頁323—324。

李長吉註海外紀：石林山在東海之東，有石如木，挺立數仞，亦開花，朱色，爛然滿山，故名。有獸色白，九尾，善飛，能言。⁵

關於「石林山」云云一段引文是否顯示李長吉著有《註海外紀》一書，以至李長吉是否即為詩人李賀，日本學者原田憲雄嘗撰文論述⁶，本文將於有關條目詳加討論。

查《山帶閣註楚辭》一書流通甚廣，而李賀之註《楚辭》，於李賀研究者之中，僅有原田憲雄撰文討論。而原田氏嘗試訪求《七十二家批評楚辭集註》，則僅從小林太市郎轉告，得錄李賀評語兩則：

（《離騷》）感慨沉痛，讀之有不歎歎欲泣者，其為人臣可知矣。

《天問》語甚奇峭，于《楚辭》中可推第一，即開闢來亦可推第一。賀極意好之，時居南園讀數過，忽得文章何處哭秋風之句。⁷

其後游國恩主編《天問纂義》，收錄《七十二家批評楚辭》及《七十家批評楚辭集註》（明天啓六年刻忠雅堂藏版），引李賀評語兩則。其一附於「蔣驥曰」項下，同山帶閣本⁸。其二在「師望在肆，昌何識？鼓刀揚聲，后何喜？」條下云：

李賀曰：原每於遇合之際三致意焉，令讀者無限悽愴。⁹

以上諸家所輯，共得李賀評註《楚辭》語四條。然筆者有見於原田憲雄及游國恩同引一書而所錄不同，其間或有遺漏，乃乘去歲暑假旅日之便，於京都大學文學部圖書館覓得附有李賀評語之《楚辭集註》三種，比勘之下，共得壹拾捌條。茲先叙錄版本資料，然後校勘李賀評語，並酌加推案。

一、《七十二家批評楚辭集註》八卷、《辨證》二卷、《後語》八卷（以下簡稱「甲本」）。蔣石林先生鑒定，忠雅堂藏板。前有「石林山人蔣之翹楚稗撰」之「《楚辭》序」。次為黃汝亨序。次為朱熹序。次為司馬遷屈原傳。次為目錄。次為「評《楚辭》姓氏」，自司馬遷至陸時雍，凡七十二家，與姜亮夫叙錄者相同¹⁰，不贅引。次為「《楚辭》總評」。此後即入正文。諸家評語除「《楚辭》總評」置於正文之前以正行大字刻印之外，尚有置於各篇之末以正行大字刻印之篇後專評，及附於有關字句之上以小字刻印之眉批。

二、《楚辭》八卷、《後語》六卷、《辨證》二卷（以下簡稱「乙本」）。日本享保九年甲辰（公元1724）三月八尾平兵衛及文臺屋治郎兵衛以明成化吳原明家藏善本為底本重

5 見1958年北京中華書局出版蔣驥撰《山帶閣註楚辭》頁81。

6 見1971年京都方向社手抄油印本《李賀研究》第2號頁32—36《李長吉註海外紀》及頁36—38《李賀評楚辭》。二文並收入1980年京都朋友書店出版原田憲雄著《李賀論考》頁669—672。

7 同註6。「其為人臣可知矣」之「其」字於《李賀論考》誤植為「無」。

8 見1982年北京中華書局出版游國恩主編《天問纂義》頁143。

9 同註8，頁416。

10 同註4，頁321。

刻，附加八十四家系統之評語。前有成化十一年（公元1476）盱江何喬新序。次為「《楚辭集註》目錄」。次為朱熹序。次為「馮開之先生讀《楚辭》語」。此後即入正文。是書無總評。各篇之末有正行大字篇末專評，及附於有關字句之上之小字眉批。

三、《八十四家評點朱文公楚辭集注》八卷（以下簡稱「丙本」）。聽雨齋開雕。無編撰者姓名及出版年月。起沈亞之《屈原外傳》，附朱熹、徐禎卿、金蟠評語。次為司馬遷《屈原列傳》，附董份、茅坤、余有丁、金蟠篇後評語及楊慎、金蟠、唐順之、王鏊、許國等人之眉批與金蟠之行間批。次為「批評《楚辭集注》姓氏」八十四家，姓名同姜亮夫叙錄《楚辭評林》¹¹，不贅引。次為朱熹叙目。次為司馬遷至金蟠四十八家總評。此後即入正文。是書評語，除正行大字之總評及各篇篇末專評之外，尚有朱墨套印之小字眉批及行間批。

案乙、丙二本均屬前述之沈雲翔《楚辭評林》八十四家評語系統，其晚出於「甲本」自無疑問。「乙本」不見於姜亮夫《楚辭書目五種》及饒宗頤《楚辭書錄》，而原書具載成於日本享保九年（公元1724）。至於「丙本」，未附出版年月，饒宗頤《楚辭書錄》著錄「清乾隆五十三年戊申（公元1788）刊本」云：

吳堂聽雨齋後印八十四家評點朱墨本。無《辨證》、《後語》，襲沈本。

姜亮夫則著錄「清乾隆五十三年戊申吳堂聽雨樓朱墨套印本」云：

單刊《集註》，無《辨證》、《後語》兩種。全襲沈雲翔本。江蘇國學圖書館藏范書。北京圖書館藏本。上海圖書館藏本，誤題：「明聽雨齋刻」。

饒姜二氏之著錄，有「聽雨齋」與「聽雨樓」之異，未知兩本是否相同，亦未知「丙本」是否即為二者之一。若是，則「丙本」較「乙本」為晚出；若「明聽雨齋刻」云云實有所據，則題為「聽雨齋開雕」之「丙本」乃較「乙本」為早。孰是孰非，當俟他日取「丙本」與上海圖書館藏本校而論之可也。

茲錄甲、乙、丙三本互校所得之李賀評註《楚辭》之語如下：

（案下列各條原皆冠以「李賀曰」，抄錄時均省去。）

一、「《詩》曰：『云誰之思，西方美人。』意甚悠婉。《離騷》曰：『惟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遲暮。』意甚激烈。可見『風』與『騷』僅在一間耳。」

版式：《離騷》「日月忽其不淹兮，春與秋其代序。惟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遲暮。」眉批。

校勘：丙本「莫」作「暮」。

11 同註4。

二、「感慨沉痛，讀之有不欷歔欲泣者，其為人臣可知矣。」

版式：《離騷》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此條，原田憲雄曾引此條。

案：杜牧稱「騷有感怨刺懟，言及君臣理亂，時有以激發人意。乃賀所為，得無有是？」，觀此條可知君臣理亂實為長吉讀騷會心之處。

三、「其骨古而秀，其色幽而豔。」

版式：《九歌》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比條。

案：王琦評長吉《帝子歌》云：「此篇旨趣全放《楚辭·九歌》，會其意者，絕無怪處可覓。」¹²此外集中《蘇小小墓》、《貝宮夫人》、《湘妃》、《神絃別曲》、《蘭香神女廟》諸作，實深得古秀幽豔之妙。

四、「《海外紀》云：『石林山在東海之東，有洞深五百里。有鳥，多□羽。大水□□虬。有獸色白，九尾，善飛，亦能言。風多四面，一時則東西南北皆起焉。有石如木，挺立數仞，枝幹皆備，亦開花，朱色，爛然滿山，故名。』」

版式：《天問》「何所冬煖？何所夏寒？焉有石林？何獸能言？」眉批。

校勘：甲、乙本無此條。蔣驥《山帶閣註楚辭》云：「李長吉註海外紀：『石林山在東海之東，有石如木，挺立數仞，亦開花，朱色，爛然滿山，故名。有獸色白，九尾，善飛，能言。』」

案：此條可資討論者蓋有數端，一則在「石林山在東海之東」云云究為李賀引《海外紀》之文抑為李長吉《註海外紀》之文？二則在《海外紀》究為何人所作？三則在李長吉是否即詩人李賀？查蔣驥《山帶閣註楚辭》「採摭書目」項下，列《海外記》謂為達奚洪所作¹³。據原田憲雄之考證，《宋史》卷二百四「藝文志三地理類」有達奚洪所著《海外三十六國紀》，達奚洪又作達奚通，繼引岑仲勉《中外史地攷證》一書，謂達奚通乃隋代人¹⁴。今案《海外紀》、《海外記》或《海外三十六國紀》經已散佚，無從比對。若是書成於隋代，自有可能為李賀所引用或註釋。原田氏又提出唐時姓李名賀字長吉者有二人，另有一人姓李、字長吉而名未詳者¹⁵。如是，則註《海外紀》之李長吉可能與評《楚辭》之李長吉全無關係。今案原田氏之疑問，可能因其未見現

12 見197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王琦等注《李賀詩歌集注》頁76。

13 同註5，頁13。

14 同註6。

15 同註6，頁570—586。

存李賀評《楚辭》之全部評語，亦未深探蔣驥引書之體例也。蓋自本條觀之，李賀於《海外紀》僅為引用，並非別為《海外紀》作註，是則引用《海外紀》之李賀，自與創作「文章何處哭秋風」之李賀同屬一人。至於蔣驥所云之「李長吉註海外紀」，則應理解為引用「李長吉註楚辭」中之《海外紀》引文。考蔣驥叙錄「採摭書目」之體例，如採摭者為某書，則標某書之名，如採摭者為某書之註本，則直標「某書註」，例如沈約《竹書註》、郭璞《爾雅註》、羅願《爾雅翼》均是也。又蔣氏於引文之際，亦有將「某人云」與「某人註」雜用，例如同引周拱辰《離騷草木史》，於《天問》「伯強何處」條下作「伯強，周孟侯註：禹強也。」而於「鯀何聽焉」條下作「周孟侯云：鯀，障水法也。」是知「李長吉註海外紀」，亦與「李長吉云：《海外紀》……」同義也。再考前人之引《海外紀》者，不只李賀一人。如游國恩《天問纂義》所引諸家之說，其中毛奇齡引《海外紀》云：「石林山在東海之東，深洞五百里。」屈復亦引《海外紀》云：「石林山在東海之東，石有五色，笋立成林。」¹⁶綜上所論，可知詩人李賀於評註《楚辭》之外，應無為《海外紀》作註之事。而由李賀引用前代之書，解釋「焉有石林？何獸能言？」之義，可知其從事於《楚辭》研究，已超出評論及自抒懷抱之範圍，進而有註釋之事矣。

又案：丙本於緊接李賀眉批之後，尚有桑悅眉批云：「據李說甚合，宗元小生以西極猩猩為對，誤矣！」

五、「原每于遇合之際，三致意焉，令讀者無限悽愴。」

版式：《天問》「師望在肆，昌何識？鼓刀揚聲，后何喜？」眉批。

校勘：丙本無此條。《天問纂義》引此條，「于」作「於」。

案：李賀集中，於「遇合之際」，亦嘗「三致意焉」，其著者如《長歌續短歌》所云之「秦王不可見，且夕成內熱。……不得與之遊，歌成鬢先改。」《勉愛行二首送小季之廬山之二》所云之「辭家三載今如此，索米王門一事無。」《送沈亞之歌》云「春卿拾才白日下，擲置黃金解龍馬。」《客遊》云「悲滿千里心，日暖南山石。不謁承明廬，老作平原客。」《仁和里雜叙皇甫湜》云：「還家白筆未上頭，使我清聲落人後。枉辱稱知犯君眼，排引纔陞強絀斷。洛風送馬入長關，闔扇未開逢獵犬。……欲雕小說干天官，宗孫不調為誰憐？」《出城》云：「雪下桂花稀，啼鳥被彈歸。……入鄉誠可重，無印自堪悲。」《開愁歌》云：「我當二十不得意，一心愁謝如枯蘭。……壺中喚天雲不開，白晝萬里閒淒迷。」是則其與屈子所感既同，所慨自深矣。

六、「《天問》語甚奇崛，于《楚辭》中可推第一，即開闢來亦可推第一。賀極意好之，時居南園讀數過，忽得『文章何處哭秋風』之句。」

版式：《天問》篇後專評。

校勘：丙本無此條。原田憲雄引此條，「崛」作「峭」。

案：「文章何處哭秋風」之句，見於《南園十三首之六》，詩云：「尋章摘句老雕蟲，曉月當簾掛玉弓。不見年年遼海上，文章何處哭秋風？」

又案：李賀於《天問》備極推崇，稱其「奇崛（峭）」，是則杜牧稱李賀詩之「瓦棺篆鼎」、「鯨呿鰲擲」¹⁷當有得於此矣。至於其讀《天問》數過，所以得「文章何處哭秋風」之句者，乃有感於《天問》舊序所云，屈子放逐山澤，呵壁問天，而終於無補於國之顛殞耶？抑其時居於南園，正欲著書以自見，又或「尋章摘句」註釋《天問》，而忽悲其事之徒勞耶？

七、「淚灑徹於風雷，而憂讒畏譏之衷尤甚，奈何！」

版式：《惜誦》「惜誦以致愍兮，發憤以抒情。所非忠而言之兮，指蒼天以爲正。」眉批。

校勘：丙本繫此條於「壹心而不豫兮，羌不可保也。疾親君而無他兮，有招禍之道也。」之上，「衷」作「哀」。

案：李賀以父名璿肅，小人讒以爲舉進士則犯諱，終至屈於卑官。其憂讒畏譏之衷，一發於詩，前引之《仁和里雜叙皇甫湜》可爲例證。

八、「洋洋爲客，一語便覺黯然。」

版式：《哀郢》「心嬋媛而傷懷兮，眇不知其所蹠。順風波以從流兮，焉洋洋而爲客。」眉批。

校勘：甲、乙、丙本同。

案：李賀往來京洛，索米無成，於屈子「焉洋洋而爲客」之感深有所契。如《自昌谷到洛後門》云：「九月大野白，蒼岑竦秋門。寒涼十月末，雪霰濛曉昏。澹色結晝天，心事填空雲。」又《將發》云：「東牀卷席罷，護落將行去。秋白遙遙空，日滿門前路。」皆是也。

九、「正不知何時旦也。」

版式：《抽思》「心鬱鬱之憂思兮，獨永嘆乎增傷。思蹇產之不釋兮，曼遭夜之方長。」眉批。

校勘：甲、乙本無此條。

案：竊謂此條與前條一類之單句短評，於研究《楚辭》者無甚貢獻，無怪諸家或

17 見1983年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出版陳治國編《李賀研究資料》頁3引《李長吉歌詩叙》。

不輯入，然於探究李賀詩心，則極有價值。「洋洋爲客，一語便覺黯然。」以至「正不知何時旦也」云云，貌似照抄《楚辭》原句，然此等處正乃長吉於展讀《楚辭》之際，觸於目，感於心，疾書其當下之念，借《楚辭》之酒杯，正所以澆自己之塊壘。長吉詩之感人甚深者，每成於騎驢覓句之後，更深夜寂之時，剜心自食，細嘗本味，其《酒罷張大徹索贈詩時張初效潞幕》自云：「隴西長吉摧顏客，酒闌感覺中區窄。葛衣斷碎趙城秋，吟詩一夜東方白。」而《傷心行》則可爲其深夜尋詩之寫照。詩云：「咽咽學楚吟，病骨傷幽素。秋姿白髮生，木葉啼風雨。燈青蘭膏歇，落照飛蛾舞。古壁生凝塵，羈魂夢中語。」觀此或有助於體會「正不知何時旦也」一語之淒涼。

十、「驚心動魄之語，徒令千載後恨血碧於土中耳。」

版式：《惜往日》「寧溘死而流亡兮，恐禍殃之有再。不畢辭而赴淵兮，惜壅君之不識。」眉批。

校勘：丙本「於」作「于」。

案：「恨血碧於土中」見長吉《秋來》詩云：「桐風驚心壯士苦，衰燈絡緯啼寒素。誰看青簡一編書，不遣花蟲粉空蠹？思牽今夜腸應直，雨冷香魂弔書客。秋墳鬼唱鮑家詩，恨血千年土中碧。」

十一、「其意悽愴，其辭瓌瑰，其氣激烈，雖使事間有重複，然臨死時求爲感動庸主，自不覺言之不足，故重言之，要自不爲冗也。」

版式：《九章》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此條。

案：「其意悽愴，其辭瓌瑰，其氣激烈。」三語頗能中《九章》之肯綮，移爲長吉自況，亦信乎其可也。

十二、「省試湘靈鼓瑟，竟無一佳句，惟錢郎『曲終人不見，江上數峯青。』二語似得《楚辭》餘韻，而微覺清徹。」

版式：《遠遊》「祝融戒而蹕御兮，騰告鸞鳥迎宓妃。張咸池奏承雲兮，二女御九韶歌。使湘靈鼓瑟兮，令海若舞馮夷。玄螭蟲象並出進兮，形膠虬而透蛇。雌蜺使娟以增撓兮，鸞鳥軒翥而翔飛。音樂博衍無終極兮，焉乃逝以徘徊。」眉批。

校勘：丙本無此條。

案：此條因讀《遠遊》所及而論本朝省試詩作。錢郎佳作在前，長吉自有以繼其後。《湘妃》詩云：「筠竹千年老不死，長伴神娥蓋湘水。蠻娘吟弄滿寒空，九山靜綠淚花紅。離鸞別鳳煙梧中，巫雲蜀雨遙相通。幽愁秋氣上青

楓，涼夜波間吟古龍。」此詩寫蠻娘吟弄繚繞寒空，曲終人散，而九山靜綠，紅花凝淚，巫雲蜀雨，暗傳幽恨。其中「蠻娘吟弄」之句，亦用錢詩「曲終人不見」之意，而「幽愁秋氣上青楓，涼夜波間吟古龍。」云云，則變錢詩之清澈空靈而為古秀幽艷，可見其嘔心為詩，與古人爭勝，亦如《公莫舞歌》序中所云：「南北樂府率有歌引，賀陋諸家，今重作《公莫舞歌》。」之意也。

十三、「《遠遊篇》僅鋪叙邈達，托志高遠，取其意可也。若以文論，尚不盡屈氏所長。」

版式：《遠遊》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此條。丙本無「僅」字。

十四、「《卜居》為騷之變體，辭復宏放，而法甚奇崛。其宏放可及也，其奇崛不可及也。」

版式：《卜居》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此條。

案：李賀評《楚辭》，於《天問》、《卜居》均極稱其「奇崛」，不憚重複，蓋奇崛云者乃其於《楚辭》深有所契而為其作詩著力之處也。

十五、「讀此一過，居然覺山月窺人，江雲罩笠，光景宛宛在目。」

版式：《漁父》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此條，乙本無「光景宛宛在目」句。

十六、「起處雖作騷調，實序例也。」

版式：《招魂》「朕幼清以廉潔兮，身服義而未沫。主此盛德兮，牽於俗而蕪穢。」眉批。

校勘：丙本「調」作「調」。

案：此條見李賀評註《楚辭》，除註釋字句、抒發感慨、析論詞風之外，尚措意於篇章體例也。

十七、「宋玉賦當以《招魂》為最，幽秀奇古，體格較騷一變。予有詩云：『願携漢戟招書鬼，休令恨骨埋蒿里。』亦本之。」

版式：《招魂》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乙本只引至「體格較騷一變。」

案：「招書鬼」二句見於《綠章封事為吳道士夜醮作》。詩云：「青霓扣額呼宮神，鴻龍玉狗開天門。石榴花發滿溪津，溪女洗花染白雲。綠章封事諮元

父，六街馬蹄浩無主。虛空風氣不清冷，短衣小冠作塵土。金家香街千輪鳴，揚雄秋室無俗聲。願携漢戟招書鬼，休令恨骨填蒿里。」此詩借道士夜醮，奉表上章，附招書鬼，而痛陳人間不平之事，或有契於《招魂》所謂「天地四方，多賊姦些。」之意。李賀詩中屢言招魂召鬼，除此詩外，尚有《秋來》所云「思牽今夜腸應直，雨冷香魂弔書客。秋墳鬼唱鮑家詩，恨血千年土中碧。」而於《致酒行》甚且自招其魂，曰：「我有迷魂招不得，雄雞一聲天下白，少年心事當拏雲，誰念幽寒坐鳴呃。」使人讀之傷懷。

十八、「《招隱士》逼是《招魂》蹊徑，而骨力似過之。」

版式：《招隱士》篇後專評。

校勘：甲本無此條。丙本「逼是」作「逼似」。

上錄李賀《楚辭》評註十八條，計甲本八條，乙本十六條，丙本十五條，丙本獨有者二條，甲乙丙三本共有者僅五條。由以上之統計，可以推知三本各有所據，未必互相因襲。大抵李賀評《楚辭》「未刻本」於明代出現之後，曾有一段流傳之時期，各家輯錄之際，乃可各取所需，由三本所引或多一、二句，或少一、二句，亦可為旁證。今日所存者雖僅十八條，而由此類集評書籍之體例觀之，所列各家雖有成書，亦僅獲引其零章斷句，則李賀原本，當不至如此支離破碎。至於李賀從事於《楚辭》研究始於何時，評註《楚辭》之事是否卒竟其業，今已無從確考。據錢仲聯《李賀年譜會箋》¹⁸，李賀自道著書之《詠懷二首》乃作於公元809年李賀二十歲時，其時所作之《贈陳商》則曰：

長安有男兒，二十心已朽。《楞伽》堆案前，《楚辭》繫肘後。

可知其究心《楚辭》，當不晚於二十歲，而現存評語所提及之「願携漢戟招書鬼」（《綠章封事為吳道士夜醮作》）及「文章何處哭秋風」（《南園十三首之六》）二詩，錢仲聯則分別繫於廿一至廿三歲居長安時期，及廿四歲歸昌谷之後。如是，則可知長吉於廿一歲至廿四歲之間，仍不輟從事於其間，是書或已頗具規模也。

綜觀此十八條之內容，大抵包括下列四類：

一、評論《楚辭》之風格，如稱《離騷》之「沈痛」、「激烈」，《天問》、《卜居》之「奇崛」，《九歌》之「其骨古而秀，其色幽而豔。」，《九章》之「其意悽愴，其辭瓌瑰，其氣激烈。」，《遠遊》之「鋪叙曠達，托志高遠。」，與夫《招魂》之「幽秀奇古」，皆能直造《楚辭》文心之要，而尤堪注意者，更在長吉不徒止於評論，而實步趨倣效，故從其學習《楚辭》之心得，亦可探長吉之詩心。

二、註釋《楚辭》之字句，引用《海外紀》解釋《天問》「焉有石林？何獸能言？」。

18 見1984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出版錢仲聯著《夢苕齋專著二種》頁1—64。

三、申述《楚辭》之體例傳承，如論《招魂》序例：謂《卜居》為騷之變體，及指出《招隱士》之「逼是《招魂》蹊徑」是也。

四、體會《楚辭》之感情，亦自抒個人之悲恨。如讀《離騷》則「歔歔欲泣」；讀《天問》，則體會屈原於「遇合之際三致意焉」而「無限悽愴」，「忽得『文章何處哭秋風』之句」；讀《惜誦》，則有感於「憂讒畏譏之衷」；讀《招魂》，則作「願携漢戟招書鬼，休令恨骨埋蒿里。」之詩；讀《惜往日》則「驚心動魄」，有「恨血千年土中碧」之句；讀《九章》，則妙達屈子「臨死時求為感動庸主，自不覺言之不足，故重言之。」之意；讀《哀郢》，則於「洋洋為客」感同身受；讀《抽思》，則於「曼遭夜之方長」，切己同悲。太史公云：「屈平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而長吉之為「騷之苗裔」，所感同焉，所怨亦深矣！

夫零珠片羽，莫非瑰寶，收羅長吉評騷佚文，於讀《楚辭》者，未必有何增益；而於欲窺長吉詩心者，信有小補焉。

* * *

上文寫成之後，於1986年十月十日香港浸會學院主辦之「唐代文學研討會」提出報告。其後於1987年三月在香港購得吳企明氏所著《唐音質疑錄》¹⁹，內有「李賀《楚辭》評語辨疑」一文（以下簡稱「吳文」），於李賀《楚辭》評語，有所質疑。筆者不揣固陋，試為辨證。

「吳文」以為李賀《楚辭》評語，乃「後人附會偽托」，首先引錄其所見之版本云：

明蔣之翹評校朱熹的《楚辭集注》，于每篇下附「七十二家集評」，其中，收有李賀的「《楚辭》評語」，總共十五條。聽雨齋開雕本八十四家評點《朱文公楚辭集注》，也載錄李賀的「《楚辭》評語」，即據蔣之翹本。

「吳文」並未詳列所見之蔣之翹本之版本資料，若文中所列之十五條完全出自蔣本，則與筆者所見之蔣本（「甲本」）頗有差異，蓋「甲本」僅有李賀評語八條。至於吳氏所見之「聽雨齋開雕本」，其書名與筆者所見之「丙本」完全相同，然以「吳文」之十五條與「丙本」之十五條評語相校，亦出現此有彼無之情況。「吳文」謂「聽雨齋本」「即據蔣之翹本」，然而筆者所見之「甲本」及「丙本」評語，其文字完全相同者僅有一條而已。茲將甲、乙、丙三本與「吳文」所錄者列表互校如下：

19 198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本文條目	甲本	乙本	丙本	吳本
一	有	同甲	「莫」作「暮」	「甚」作「若」，餘同丙
二	無	有	同乙	同乙丙
三	無	有	同乙	同乙丙
四	無	無	獨有	無
五	有	同甲	無	同甲乙
六	有	同甲	無	同甲乙
七	有	同甲	「衷」作「哀」	無
八	有	同甲	同甲	同甲乙丙
九	無	無	獨有	無
十	有	同甲	「於」作「于」	同丙
十一	無	有	同乙	「其氣激烈」作「其意激烈」，餘同乙丙
十二	有	同甲	無	同甲乙
十三	無	有	無「僅」字	同丙
十四	無	有	同乙	同乙丙
十五	無	有	後多「光景宛宛在目」	同乙
十六	有	同甲	「諷」作「調」	同丙
十七	無	有	後多「予有詩云：『願携漢戟招書鬼，休令恨骨埋蒿里。』亦本之。」	「鬼」作「魂」，餘同丙
十八	無	有	「是」作「似」	「逼」作「通」，餘同乙

由上表可見「甲本」所有之八條，「乙本」全同，而「乙本」另有八條則不見於「甲本」，顯見「乙本」另有所據。「丙本」與「甲本」全同者僅一條，大同小異者四條；「甲本」有而「丙本」無者三條；「甲本」無而「丙本」有者達十條之多，可見「丙本」與「甲本」並無承襲之關係。「丙本」與「乙本」全同者五條，大同小異者六條，「丙本」較「乙本」為詳盡者兩條；「丙本」有而「乙本」無者亦兩條；「丙本」無而「乙本」有者三條，可見「丙本」與「乙本」亦無承襲之關係。若上述之觀察無誤，則可知甲、乙、丙三本各有所據，乙、丙二本亦非承襲「甲本」者也。

繼取「吳本」與甲、乙、丙本相校。「吳本」與「甲本」全同者四條，大同小異者三條，「吳本」無而「甲本」有者一條，「吳本」有而「甲本」無者八條。「吳本」與「乙本」全同者八條，大同小異者六條；「吳本」較「乙本」為詳者一條，「吳本」無而「乙本」有者一條。「吳本」與「丙本」全同者七條，大同小異者四條，「吳本」有而「丙本」無者三條，「吳本」無而

「丙本」有者三條，「丙本」較「吳本」為詳者一條。初步觀察，「吳本」與甲、乙、丙三本均有不盡相同之處，可見其各有所據。而使筆者置疑於其間者，厥有二端。一則在吳氏所見之「聽雨齋開雕本」，其名與「丙本」完全相同，何以大相歧異？二則在筆者所見之蔣之翹七十二家評語本（「甲本」）僅有李賀評語八條，與後出之「乙本」及「丙本」於評語之數量及內容均有頗大之差異，而吳氏所見之蔣之翹本據云「總共十五條」，且謂聽雨齋本「即據蔣之翹本」。今案吳氏所據之聽雨齋本是否異於「丙本」，以至吳氏所據之兩種版本之李賀評語是否全同，抑其所引之十五條乃為先後兩種版本合併補足之結果，當俟他日求證。而問題之關鍵厥在蔣之翹評本最初引錄李賀評語之數量，直接影響有關蔣氏是否有作偽動機之討論，詳見後文。

「吳文」繼而指出：「這些評論《楚辭》的文辭，語多重出，議論低下。……這和李賀『務為挺拔』、『不屑作經人道過語』、『多驚人句』的性格特徵和藝術風格不相契合。」而所謂重出之語，乃指李賀評語之中曾經兩次使用「激烈」、「淒愴」、「奇崛」等詞云。

今案李賀評《楚辭》，是否「議論低下」，實屬見仁見智。姑勿論其所存於今者，並非全璧，而零珠片羽，例如謂《九歌》「其骨古而秀，其色幽而艷。」之語，不唯妙達屈子文心，亦正李賀學騷有得且與其本人之藝術風格互相契合者也。筆者前文論之詳矣。且夫偉大之詩人未必皆為偉大之文學評論家，其人作詩雖或「務為挺拔」，而於作文之際亦非必然「多驚人句」。試觀李賀詩集所附各段序文，何嘗有險詭奇詭驚人之句？至謂評語之中「語多重出」，姑勿論其所評之對象實為風格相近之《楚辭》篇章，即使以真賞名家鍾嶸為例，其於品評不同人物之詩，亦有重複使用相同之詞語。如評謝靈運，謂其「故尚巧似」，論鮑照亦云「貴尚巧似」；評劉琨、盧湛，謂「自有清拔之氣」，品虞羲亦曰「奇句清拔」；說謝靈運，稱「其繁富宜哉」，議傅玄父子亦標「繁富可嘉」也。再就李賀自身而論，其為詩固「不屑作經人道過語」，然而不屑作他人語，並不排除其自我重複之可能性。錢鍾書厥嘗指出「長吉好用『啼』、『泣』等字」²⁰。試觀李賀集中「泣露」一詞即凡三見²¹，則其兩次重複「激烈」、「淒愴」、「奇崛」，亦安足為怪哉？

「吳文」進謂：「李賀祖騷，『依約』《楚辭》，取屈賦精神，並不簡單地拾掇《楚辭》的字面，從不斤斤求乎詩句之間。……而所謂的『李賀《楚辭》評語』，卻說『文章何處哭秋風』句，是讀了《天問》以後忽然得到的；又說『願携漢戟招書魂』，本之《招魂》；又，六條眉批，均就個別詩句生發出議論。這些，與李賀的藝術觀不合，在在說明『《楚辭》評語』並不像出自李賀之手。」

筆者對於吳氏所言「李賀祖騷……從不斤斤求乎詩句之間」云云深表同意，蓋李賀《楚辭》評語自道「文章何處哭秋風」及「願携漢戟招書鬼」二句之創作，實在「並不簡單地拾掇《楚辭》的字面」。二句乃其讀《楚辭》有感而發，絕非襲用《天問》及《招魂》之成句。

20 見1986年中華書局香港分局出版錢鍾書《談藝錄》頁51。

21 見1984年濟南齊魯書社出版《李賀詩索引》頁174。

筆者前文論之已詳，在此不贅。至於「就個別詩句生發出議論」之眉批「與李賀的藝術觀不合」云云，則使筆者有所不明。如謂李賀學騷乃取屈賦精神，不求字句之形似，固為的論。然而評論舊作與學習前人截然二事，李賀學騷，捨貌取神，實亦無礙其於評騷之際「就個別字句生發出議論」也。且就李賀此等議論詳加考察，亦見其或從文學源流體例大處着眼，或自抒其個人感慨，未見有何與其藝術觀不合之處。各條評語已於前文酌加疏釋，在此不贅。

「吳文」繼從中國詩論發展之源流，指出李賀評語「乃是一種批點式的詩歌評論」，而「這種詩歌評論的形式，在李賀生活的唐代，尚未行世。」今案吳氏此論，能從大處着眼，頗有見地，堪宜細加斟酌。茲先錄「吳文」對「批點式的詩歌評論」所下之界說：

在宋人的一些箋注稿中，除注釋詞義、典故外，往往于某一篇詩後加上評語，有時也徵引一些宋詩話中的文字，作為這首詩的評語；或則于某一句詩後，插入一些評語。

在深入探討此問題之前，當先訂立二前提。其一，唐代典籍至今散佚不存者，殆居泰半，其碩果僅存者未必足以概見全體。其二，現存之李賀評語，僅屬諸家節引之斷簡零句。其本來面目如何，是否經已成書，其書為「箋註」形式抑為「詩話」形式，甚或僅為附於《楚辭》眉間之「讀書札記」，均已無從確認。苟明乎此，或可免去不少不必要之爭論也。

「批點式的詩歌評論」究於中國詩論史中始於何時，視乎吾人如何界定批點之方式。如取其寬鬆者，僅指針對某詩之個別字句加以理性或感性之發揮議論，則可遠推至孔、孟與其弟子論《詩》之語。如以近乎宋人詩話者為限，亦可推至《世說新語》及《顏氏家訓》，茲各舉一例：

郭景純詩云：「林無靜樹，川無停流。」阮孚云：「泓崢蕭瑟，實不可言。每讀此文，輒覺神超形越。」²²

蘭陵蕭愨，梁室上黃侯之子，工于篇什。嘗有《秋》詩云：「芙蓉露下落，楊柳月中疏。」時人未之賞也。吾愛其蕭散，宛然在目。……²³

試觀此二條中阮孚及顏氏之語，與李賀評《漁父》所云「讀此一過，居然覺山月窺人，江雲罩笠，光景宛宛在目。」比較，語調亦正相近。再就論詩專著而論，遠早於李賀者，鍾嶸《詩品》存焉。《詩品》之中，或自單句發論，或於論詩之外抒發感慨，其例甚多。如論應璩云：

22 見1985年長沙岳麓書社出版王大鵬等編《中國歷代詩話選》頁4。

23 同註22，頁22。

至於「濟濟今日所」，華靡可諷味焉。

評何晏云：

平叔《鴻鵠》之篇，風規見矣。

道秦嘉夫妻云：

夫妻事既可傷，文亦悽怨。

議李陵云：

其源出于《楚辭》，文多悽愴，怨者之流。陵、名家子，有殊才，生命不諧，聲顏身喪。使陵不遭辛苦，其文亦何能至此。

若此等語，與李賀所云之「原每于遇合之際三致意焉，令讀者無限悽愴。」及「洋洋爲客，一語便覺黯然」實亦相似也。然而「吳文」所措意者，特指箋註文中，除註釋詞義、典故外，尚有插入評語者。今案箋註中插入評語，亦有先於李賀而行世者。夫李善註《文選》世稱其客觀嚴謹，而於解詩之際，亦有自抒議論者，例如曹子建《七哀詩》「明月照高樓，流光正徘徊。」句下云：

夫皎月流輝，輪無輟照，以其餘光未沒，似若徘徊。前覺以爲「文外傍情」，斯言當矣！²⁴

又郭景純《遊仙詩七首》解題云：

凡遊仙之篇，皆所以滓穢塵網，錙銖纓紱，冷霞倒景，餌玉玄都。而璞之制，文多自叙，雖志狹中區，而辭無俗累，見非前識，良有以哉。²⁵

又阮嗣宗《詠懷詩》之二「如何金石交，一旦更離傷」句下云：

沈約曰：婉變則千載不忘，金石之交，一旦輕絕，未見好德如好色。²⁶

又阮嗣宗《詠懷詩》之三「凝霜披野草，歲暮亦云已。」句下云：

沈約曰：歲暮風霜之時，徒然而已耳。善曰：繁霜已凝，歲亦暮止，野草殘悴，身亦當然。²⁷

24 見1977年北京中華書局出版《文選》頁329。

25 同註24，頁306。

26 同註24，頁323。

27 同註24，頁323。

由以上所引，可見箋註之中插入評論以至引述前人評語，早已濫觴於中唐以前。況且李賀以詩人之心讀騷，即使從事於註釋，其於閱覽之際，感發無端，振筆抒寫，此正與其「性格特徵」以至「藝術風格」互相契合者也。

吳氏繼於文末提出「最有力說明『李賀《楚辭》評語』是後人偽托的證據」。一則在蔣之翹序（案：已引錄於前文）所謂「家傳李長吉未刻本」語焉不詳，「破綻百出」。二則在此「未刻本」八百年來未見任何著錄，「突然于撰人死後八百餘年冒出來，是不會得到世人公認的。」今案吳氏所云實為李賀評語之最大疑點，此亦筆者初閱此等資料時所深深致疑者也。然而覃思之餘，筆者之立場仍傾向於在未有更可靠之證據出現之時，暫不判定其為偽托。嘗試論之如下。

先論古代書籍文物，於湮沉千年百載之後突然出現，並非鮮見。其中必無疑問者如殷墟青銅器及甲骨文字，敦煌石室遺經，以至馬王堆帛書等，聚訟紛紜者如歷代書畫名蹟皆是也。而所聚訟者固亦不因其見於著錄而止息，蓋數千年始出者固未必假，晚出數十年者亦未必真，至其屢見於著錄者更使偽托者有所依憑，藉以取信於世，反之從未見於著錄者固亦可真可假者也。即以唐人論詩諸作為例，「吳文」引錄胡震亨《唐音癸籤》之論，謂除皎然《詩式》《詩議》之外，李嶠、王昌齡、白樂天、賈島、王叡、李弘宣、徐夔及釋齊己、虛中諸作「偽托無疑」，然而中國科學院王大鵬等所編之《中國歷代詩話選》則據王昌齡《詩格》及《詩中密旨》見引於《文鏡秘府論》而斷其為真²⁸。《中國歷代詩話選》並收錄皎然《中序》，其解題云：

《中序》一卷，不見諸家著錄，惟《格致叢書》中《詩法源流》部分（明胡文煥氏文會堂刻本第二十九冊）收有此書，題為唐皎然清畫撰，明李攀龍校。當係《詩式》之中序，序中稱《詩式》係由李公洪、吳生編錄，並由李「點竄」成書。²⁹

由此可見，若皎然《中序》可在「不見諸家著錄」之情況下，經歷數百年於明代再行現世，似不能單以久經散佚斷定李賀評語不可能於明代出現也。

如前所論，即使皎然《中序》確非偽作，亦不能推知李賀評語為必真。今茲進論蔣之翹序之問題。現存蔣之翹序於其「家傳李長吉、桑民懌未刻本」之版式及流傳經過確實未作詳細交代。然而問題之關鍵在此序為其《七十二家批評楚辭集註》序，並非《李長吉楚辭評註》序，固無必要在此詳述「李長吉未刻本」及「桑悅未刻本」之版式也。若由此遽爾論定其「企圖掩蓋出處不明的紕漏」固未嘗不可，反之若據此而謂其所述全屬事實並無作偽動機亦未嘗不可也（蓋有心作偽則不難加插此地無銀三百兩之解說）。欲究其實，當自蔣之翹是否有作偽之動機，李賀評語與李賀詩之內在關係，以至李賀評語究以何種方式流傳等問題詳加討論。

28 同註22，頁37。

29 同註22，頁46。

先論蔣之翹是否有偽造李賀評語之動機，設若有此動機，則其偽造之謬情如何。夫人類行為之動機，至難究詰，設若蔣氏果有偽造李賀評語之事，則其動機或如「吳文」所言，藉以「標榜」其家傳藏籍之豐富，並與「桑民懌（公元1447—1513）未刻本」湊成七十二家之數。然自常理推測，擬偽造一書者，必期有以取信於人，而明代之前《楚辭》研究佚著之見於著錄者甚多，即以饒宗頤《楚辭書錄》「元以前《楚辭》佚籍」項下所錄，已有二十六種³⁰，任取其二偽造數則，信非難事，何必捨易就難，精研李賀詩篇，並取其中與楚騷互相發明之句冒之，並且牽連同樣未見於著錄之同代人桑悅未刻本作為陪襯？其次，前文叙錄李賀評語第四條，於《天問》「何所冬煖？」云云之上，有李賀引《海外紀》之注釋。而緊接此條則有桑悅眉批「據李說甚合，宗元小生以西極猩猩為對，誤矣！」由此可知，至少早於蔣之翹之桑悅已見李賀評語也。或曰：桑悅本與李賀評語既然同時出自蔣氏家藏，安知其非為蔣氏並此評語一齊偽造，藉以取信於人耶？今案此疑極為合理。然而再以常理細尋，設若蔣氏偽造桑悅贊成李賀之語，欲以取信於天下，自必將此二條收入其所編之《七十二家批評楚辭集註》之中，然而無論筆者所見之「甲本」以至「吳本」所錄之蔣之翹七十二家集評本均不載此二條。自其捨此有利之證據而不錄，信可以見蔣氏無心掩飾也。至於蔣氏集評本不錄此二條，亦不難理解，蓋蔣書以收錄評語為主，李賀此條則純然涉及個別字句之解釋，與蔣書之體例不合，自當捨棄。及至「丙本」編者以及蔣驥撰《山帶閣註楚辭》則收而錄之，使李賀此條註釋之語得以幸存於今日。此外，致使筆者益信蔣之翹未必偽造李賀評語者，更在比較現存各種載有李賀評語之版本，彼此之間頗有互不相同之處，顯見其各有所據，尤以筆者所見之甲、乙、丙三本，「甲本」為蔣之翹本，僅有李賀評語八條，而其後所出之乙、丙本則輯錄十五至十六條，即使「吳文」所引之十五條全部見於吳氏所見之蔣氏原本，尚較筆者所輯者缺少三條。仍以常理推斷，若蔣之翹偽作評語十八條，欲以「標榜」於人前，自無於己書僅引八條（或十五條？）之理。又若蔣氏此一「家傳未刻本」秘不示人，則其後之沈雲翔等人自亦無從增補李賀評語。可見蔣之翹此一「家傳未刻本」曾於明清之際一度流傳。由以上之討論，筆者之結論為蔣之翹當非偽造李賀《楚辭》評語之人。雖然，仍有未可遽下定論者，則在蔣之翹亦為誤信偽本之受害者，蓋其家傳「桑民懌未刻本」已有桑氏與李賀呼應之評語，故亦殊不能抹殺桑悅為偽造者之可能性。進而就此加以考究，筆者以為問題之懸解仍當自己經於上文詳論之作偽動機以及作為行為處得之，而更有力之證據仍俟於現存李賀評語與李賀詩作之關係處探求也。

30 見1956年饒宗頤編印《楚辭書錄》頁43—49。

「吳文」之觀點與筆者最大之分歧厥在對李賀評語是否符合李賀之「性格特徵和藝術風格」，吳氏以為否而筆者以為是。筆者之意見經已見於前文，不贅。在此擬自作偽之觀點考察現存之評語。見於前文叙錄之第八及第九條：《哀郢》云「焉洋洋而為客」，李賀評之曰：「洋洋為客，一語便覺可憐。」《抽思》云：「曼遭夜之方長」，李賀評之曰：「正不知何時旦也」。若此等極具感性之單句短評，對《楚辭》本身之解釋、研究、欣賞均可謂之全無價值，即使偽造者之水平低下、見解平庸，亦不至於偽造此類評語，故無怪於從未引起歷代《楚辭》研究者之注意。然而自李賀研究者觀之，此正與長吉之本懷相契。方其讀騷之際，寓於目，感於心，其感既同，所慨自深，乃筆之於書眉之上，所謂借他人之酒杯，澆自己之塊壘者也。故自李賀評語與李賀詩心之內證觀之，此等評語實未易出於偽造者也。此外，再就上文所引之第十二條觀之，此條由讀「湘靈鼓瑟」忽而議論本朝省試之作，指出錢詩美中不足之處；若就偽造李賀評語者而言，全無必要花費如許氣力精研析論與李賀全無關係之唐人作品；然就李賀之創作心態體會，則殊不難理解。其究心《楚辭》，求取情狀，捨貌取神，期與本朝前賢爭勝，乃有《湘君》一詩之作，亦如《公莫舞歌》序中所云「賀陋諸家」之繼作，此已詳見上文第十二條之案語。足見此等評語難於作偽，實出於李賀之本心者也。

最後，嘗試蠡測蔣之翹此一「家傳李長吉未刻本」之面貌。夫七十二家以至八十四家之《楚辭評註》，所列家數雖多，然於每家均載其零章斷句，徒炫繁博，其實空疏，於《楚辭》研究者中早有定評。今案王逸《楚辭章句十七卷》及洪興祖《楚辭補注十七卷》，皇皇巨製，亦人皆可見之書，而「丙本」於王著僅引十四條，於洪書僅引廿六條。若王、洪二氏之書一旦散佚，欲就「丙本」重尋二書原貌，可謂十不得一。準此以觀，僅就諸本彙輯所得之十八條評語，欲論李賀評註《楚辭》是否已經成書，以至其書之面貌如何，可謂徒勞。而所可知者，或僅如前文所述包括「評論《楚辭》之風格」、「註釋《楚辭》之字句」、「申述《楚辭》之體例傳承」以及「體會《楚辭》之感情」等四大類而已。其書或已卒抵於成，未經歷代藏書家叙錄，傳至蔣之翹之手，而遭蔣氏隨意節引而成今日所見之面貌。又或李賀本無作書之意，自謂「《楚辭》繫肘後」，乃於日常反覆誦習之際，酌加補註及賞評於書中，而此本附有李賀評註之《楚辭》輾轉傳至桑悅，再傳於蔣家，其間有人錄為一集者，亦有可能。由於李賀之評註乃附於其所讀之《楚辭》而流傳，未入唐宋著錄，自亦合理。正如前文所論，古代典籍之湮沉數百載突然重現，並非鮮見，是以筆者認為，在未有更可靠之證據出現之時，暫不判定現存之李賀《楚辭》評語為偽托，多聞闕疑，慎而存之，不亦宜乎哉。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 Dialectical Study of the Fragments of Li Hê's "Commentary on *Ch'u-tz'ü*"

(A Summary)

Yeung Chung-key

This article has collected eighteen fragments of Li Hê's commentary on the *Ch'u-tz'ü* 楚辭 from three different versions of the *Ch'u-tz'ü Chi-chu* 楚辭集註 now in the collection in Kyoto University of Japan. These fragments are collated and explanatory notes are appended where necessary. Li Hê's commentary on the *Ch'u-tz'ü*, according to the author's classification, included: 1. commentary on the style; 2. annotation of particular words and phrases; 3. explanation of its stylistic form and its perpetuation; 4. interpretation of latent meaning and expression of Li Hê's own emotion. This article also deals with problems of authenticity of Li Hê's commentary.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